

附件 4.

空调净化改造工程合同

甲方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

合同编号：

乙方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经甲、乙双方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友好协商基础，就乙方承接甲方肿瘤实验室空调净化改造工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肿瘤实验室空调净化改造工程；
2. 工程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港湾路 621 号；
3. 工程内容：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二楼肿瘤实验室空调净化改造。

二、合同范围

1. 肿瘤实验室完成空调湿度、温度调节、净化达到万级标准的工程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材料购置、改造、安装调试、免费保修等工作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总日历天数 40 天，从甲方通知之日且已经支付预付款起计算。

四、合同价款

本合同价款实行总价包干，包干金额为人民币 (¥元，但不包括耗材，以上价格包括本次改造工程所需要的所有设备费、运输费、安装费、管理费、调试费、税金等和二年免费保修费用。不包含设备基础、机房及到空调机房的配电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1. 于本合同签订之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，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50%，即 (人民币)；
2. 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安装调试完成、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45%即 (人民币))，质保期满 5 个工作日付清余款。

六、验收

该工程施工必须满足国家《洁净室施工验收规范》GB5091-2010、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气安装及验收规范》GB-50254-96、《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GB50303-2002、《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》GB 50333-2002 第七章空气调节空气

净化要求。工程安装调试验收完毕，并经甲方一次性验收合格后，方视为该工程施工验收合格。

七、安全责任和成品保护

按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执行。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自身的工伤、甲方及第三方损害的责任由乙方承担，但甲方和第三方不听施工组织人员劝阻、违规进行有关操作造成的损害责任则由相关责任人承担。本工程成品保护及机房现场所有设备的保护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保修

1. 免费保修期：本工程免费保修期二年，从本工程施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免费保修期内，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检修通知 4 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检修，一般故障 48 小时内解除故障，重大疑难问题时间另计，属于合同工程范围内的质量问题，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，免费更换零部件和免工时费等，属于甲方人员操作不当，则乙方只收取更换材料的成本费，免收工时费等；所更换的零部件必须使用原厂家生产的，并不得任何拖延。

2. 免费保修期以后，另签协议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的 5 日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赔偿责任（违约金每日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0.5%）；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的 30 日起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，甲方依此解除本合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，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；
2.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完成改造，乙方必须无条件整改直至达到要求；
3.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保修期履行相应的保修义务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10% 的向甲方承担违约金；
4. 甲方延期付款应每日向乙方承担应付金额 0.5% 的违约金并承担延期付款影响工期责任；
5. 由于甲方现场条件限制导致施工不能正常进行，则工期顺延，甲方不承担经济赔偿。
6. 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及附件的内容向第三方泄漏。违者按本协议总金额的 10%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。

十、其他

1. 合同附件：乙方提供的技术方案作为附件

2. 争议的解决：甲、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；
3. 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全称：

乙方全称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帐 号：

地 址：

地 址：

电 话：

电 话：

传 真：

传 真：